

艾笛森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 112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11:30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 17 號 17 樓 708 會議室(Cisco Webex Meetings 同步連線)

場次：第八屆第 12 次董事會議

出席董事：吳建榮、緯鑫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王伯中)、吳南陽、王穩超獨立董事、洪東雄獨立董事、劉銀妃獨立董事、周聰南獨立董事共 7 人採現場出席；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汪容)、鄭文瑞共 2 人採視訊出席

缺席董事：無

列席人員：公司治理主管許正典、稽核主管王筱君、財會中心資深經理胡錫權共 3 人；
討論事項第一案及第二案增加人力資源部主管詹若婷共 1 人列席

主 席：吳建榮



記錄：許正典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狀況
- 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三、重要財務業務及子公司投資情形報告
- 四、關係人取得處分資產事項報告
- 五、取得衍生性商品(結構性存款)及短期有價證券報告
- 六、永續發展之推動情形說明
- 七、公司治理主管報告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之考核與獎金提呈，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主席吳建榮董事長(兼總經理)暨在場之經理人已採利益迴避離席，主席並指派吳南陽董事代理本案主席，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 由：本公司經理人晉升案，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與本案相關之經理人並未參與會議)

第三案

案 由：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 由：核定 113 年度集團內公司資金貸與額度，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

案 由：113 年度子公司購買短期衍生性商品事宜，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案

案 由：本公司銀行額度到期續約作業，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案

案 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參與集團子公司現金增資作業，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後續增資過程若因外部環境或法令變更致增資作業有變化時將另行提報決議。

第八案

案 由：本公司之子公司 113 年度預計向關係人取得使用權資產，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案

案 由：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案

案 由：113 年集團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與報酬，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一案

案 由：擬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案

案 由：本公司會計主管及財務主管職務調整案，提請 核議。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三案

案 由：本公司 113 年年度計畫及預算報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 會

112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12:15